

上海市机动车停车场（库）竣工验收信息表

建设项目名称		所在区	
建设项目地址	地址：_____区_____路_____号		
建设单位名称（加盖公章）			
建设项目主体建筑功能及其经济技术指标概述：			
停车场（库） 主要技术 指标	建筑面积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地面停车场_____m ² 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地下停车库_____m ² 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地上立体停车库_____m ² 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m ²	
	一般 客 车 泊 位	划设位置/停车方式/数量/尺寸（按照普通微型、小型、轻型、中型、大型客车泊位等不同泊位类型一一列举描述，对于其中有机械式泊位、子母式泊位、安装或预留安装充电设施泊位等特殊泊位形式的应补充明确描述）：	
	无障碍泊位	划设位置/停车方式/数量/尺寸_____	
	货车泊位	划设位置/停车方式/数量/尺寸_____	
	停车场（库） 内部交通 设计指标	出入口数量：地面出入口_____个，车库出入口_____个（__进__出）； 车辆行驶通道/坡道宽度：_____； 泊位线与临近柱、墙、护栏及其他构筑物之间横向净距：_____； 泊位线与临近柱、墙、护栏及其他构筑物之间纵向净距：_____； 车辆主要行驶通道转弯半径：_____； 坡道坡度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直线纵坡_____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曲线纵坡_____； 停车库净空高度：_____；其他：_____。	
停车场（库） 标志设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出入口标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车行道标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停车区域标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人行通道标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组合引导标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陡坡标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停车场（库）外人行入口标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无障碍设施标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休息室标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洗手间标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充电设施标志		
停车场（库）配套设施、设备安装情况：		竣工验收通过加盖公章处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电子计时收费系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电动汽车充电设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停车电子诱导系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		（验收机关盖章）	

《上海市机动车停车场（库）竣工验收信息表》填写要求

1. 本《验收信息表》全部内容均由建设单位使用打印方式填写，并在申请竣工验收时提交。验收机关对验收通过的项目加盖公章；未加盖验收机关公章的，视为无效。

2. 本《验收信息表》一式四份，验收机关加盖公章后，一份交建设单位，一份由验收机关留存，一份互送市、区交通部门，一份交同级停车管理机构。

3. 在“建设项目地址”一栏中，应填写建设项目门牌号地址(**区**路**号)。

4. 在“建设项目主体建筑功能及其经济技术指标概述”一栏中，应按主体建筑（包括地上建筑和地下建筑）不同的使用功能（如居住、办公、商业、餐饮等）分类填写其主要经济技术指标（应至少包括其建筑面积，同时根据不同使用功能还应包含住宅户数、体育场馆及影剧院座位数、医院床位数等特定指标）。

5. 在“停车场（库）主要技术指标”一栏中，应在□内打√选择并在相应位置填写测绘数据；对于各类型泊位的位置/停车方式/数量/尺寸指标，应根据其位于地面、地下或地上（立体多层）的不同位置，填写相应停车方式、数量及尺寸范围；其中，子母式泊位数应按子车位折减前的数量填写，单位为“对”，即：一个母车位加上其配套一个子车位为一对。对于其中“停车场（库）内部交通设计指标”，应据实填写，一项指标有多个数据的（如通道/坡道宽度、转弯半径、净空高度等），可按其最小值和最大值填写数据范围。

6. 在“停车场（库）标志设置”及“停车场（库）配套设施、设备安装情况”栏目中，应根据实际情况在□内打√选择。